

2023 年度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辖区内民事、刑事、行政案件的审判，执行工作。

二、机构设置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包括：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立案庭、民事审判庭、刑事审判庭、行政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大赉店人民法庭、大河涧人民法庭、钜桥人民法庭。

院属单位包括：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6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555.8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8.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3.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64.5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64.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864.50	总计	62	2,86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64.50	2,86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9	88.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83	6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6	7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71.56	1,37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10.30	1,11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73.96	7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50	73.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64.50	1,680.25	1,184.25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9	88.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83	68.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6	78.26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10.30	0.00	1,110.3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71.56	1,371.56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73.96	0.00	73.96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50	73.5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6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3.50	73.5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864.50	2,864.5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864.50	2,864.5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64.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0.00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0.00	0.00	0.00	0.00
总计	32	2,864.50	总计	6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64.50	1,680.25	1,184.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83	68.8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6	78.2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9	88.09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73.96	0.00	73.96
2040501	行政运行	1,371.56	1,371.56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10.30	0.00	1,11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50	73.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8.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36	30201	办公费	65.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2.9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58.2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54	30205	水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26	30206	电费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8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1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5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8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8.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2.5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41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61.9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71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1			
人员经费合计		1,317.55	公用经费合计					36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98	0.00	61.98	0.00	61.98	0.00	61.98	0.00	61.98	0.00	61.9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64.5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44 万元，增长 0.37%。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经费的调整和办案业务经费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864.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64.50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864.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0.25 万元，占 58.66%；项目支出 1184.25 万元，占 41.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864.5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44 万元，增长 0.37%。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经费的调整和办案业务经费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64.5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0.81 万元，增长 7.54%。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经费的调整和办案业务经费的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64.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555.82 万元，占 89.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9 万元，占 5.13%；卫生健康支出 88.09 万元，占 3.08%；住房保障支出 73.5 万元，占 2.57%。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0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4.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4%。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18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经费的调整以及年初预留测算的差异。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9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审判执行业务量和支出的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93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0.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的增大和支出的相应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6.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留测算的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3.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留测算的差异。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变动以及年初预留测算的差异。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3.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人员变动以及年初预留测算的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80.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17.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62.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

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1.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6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7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0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1.9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2.70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41.09 万元，增长 12.78%。主要原因是办公办案业务量增大，机关运行支出相应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1.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1.51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设，提升管理质量。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要求加强过程监控。三是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做好预算绩效和项目资金使用的衔接。四是健全绩效工作管理机制，明确责任分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质量。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我部门共有项目支出 2 个，合计项目金额 711 万元。

1、聘用制书记员经费：139.3 万元

2、办案业务经费：571.7 万元

以上项目均已全部支付完成。

我部门将继续按照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相关要求，严格执行预算，注意支出进度，并做到专款专用，规范资金使用，合理设置和评价绩效目标，将预算资金的使用达到预期效果。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法院			实施单位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71.7	571.7	571.6	10	99.98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571.7	571.7	571.6	-	99.98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及时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合理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审理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种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促进辖区经济社会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保障审判、执行及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及高效完成,提高办案业务与装备保障水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提升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8500 件	10680 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理合格率	100%	100%	8	8	0.00%	
			诉讼案件结案率	≥93%	96%	7	7	0.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100%	8	8	0.00%	
			诉讼案件审限内结案率	≥100%	100%	7	7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90%	90%	8	8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审判业务保障率	100%	100%	9	9	0.0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100%	8	8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法院			实施单位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39.3		139.3	139.3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39.3		139.3	139.3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使用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及时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科学规范使用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司法体制改革精神，建立一支专业化、职业化、相对稳定的书记员队伍，保障法院工作有序高效进行，设置聘用制书记员岗位，实行单独序列分级管理。				聘用制书记员费用合理合规支出，有效辅助法院各项工作，保障法院工作顺利开展并高效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书记员人数	27 人	27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书记员考评合格率	≥9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100%	100=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效辅助法院工作	有效	100%	15	15	0.00%	
			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3	3	0.00%	
			书记员满意度	≥95%	95%	2	2	0.0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本部门公开内容对名词解释进行相应增补）